

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月8日10:00在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62号新华都大厦北楼7层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30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倪国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实施地点暨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目前“品牌营销服务一体化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由购置深圳办公场所变更为租赁北京办公场所。在充分论证后公司拟将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使用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115,017,327.14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变更“品牌营销服务一体化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向，有效降低了募集资金投资风险。经审慎研判，公司“品牌营销服务一体化建设项目”已基本实现累计预期效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使

用，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合理优化配置资源，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充盈公司的现金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日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实施地点暨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实施地点暨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二）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星期五）14：30 在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 162 号新华都大厦北楼 7 层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议案 1。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04）。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